

关于 2025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新乡县财政局局长 曹坤栋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现就县本级 2025 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今年以来，国内经济经历转型挑战，稳定运行压力上升。我县顶压前行，强化收入征管，深挖收入潜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和税收比重多次位列全市八县市前列。但受办案罚没收入划省级统筹、房地产市场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收入规模不及预期。根据目前收入情况，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38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短收 6000 万元，其中县本级预计完成 64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短收 6000 万元。

（二）新增一般债券分配方案

上级分配我县新增一般债券 1000 万元，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用于新乡县水利局南水北调受水区工程运行维护项目。

（三）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1. 年度执行中上级下达我县财力补助及专项资金，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41151 万元，乡镇上解收入调增 3775 万元，主要用于“三保”、村干部工资、乡村振兴等方面；
2. 调入资金调减 1978 万元，压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 1978 万元；
3. 因环保扣款等，调增上解上级支出 2782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调增 8369 万元，用于乡镇“三保”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等；
4. 调出资金调增 9349 万元，用于偿还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污水处理费支出；结转下年调增 23043 万元；
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77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一）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调整情况

上级分配我县新增专项债券 44700 万元，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1. 新乡县经济开发区南区标准厂房建设项目 5600 万元；
2. 新乡县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及水源置换项目 3000 万元；
3. 新乡县住建和城管局综合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项目 7000 万元；
4.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土地收储项目 16200 万元；
5. 补充财力债券 7500 万元，其中：2700 万元用于清欠；4800 万元用于偿还 YX 债务；

6. 清欠债券 5400 万元用于偿还 630 拖欠企业账款。

（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预算预计调减 17835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调减 405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调减 56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减 1518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增 24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调减 1931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调增 13695 万元，主要是国债资金；调入资金调增 9549 万元用于债券付息及污水处理费支出；上年结转调减 1385 万元。

3. 根据收入预算调整情况，对支出预算调增 11414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减 9679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调增 2468 万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增 1258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增 954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减 5209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调减 2192 万元。

4. 调出资金调减 1978 万元；补助下级调增 5766 万元；结转下年调增 37925 万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